

证券代码：688628

证券简称：优利德

公告编号：2022-036

## 优利德科技(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 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优利德科技（中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优利德科技（中国）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663号文）文件核准，由主承销商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27,500,000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9.11元。截至2021年1月26日止，本公司实际已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27,500,000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25,525,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48,665,534.40元（不含增值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76,859,465.60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容诚验字[2021]518Z0005号《验资报告》验证。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 募集资金净额变动情况表：

项目	金额（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47,685.95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1,217.97

其中：以前期间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729.11
本报告期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488.86
减：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4,860.75
减：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1,500.00
其中：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1,500.00
其中：以前期间累计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12,800.98
本报告期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6,630.13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23,112.06
购买银行理财/结构性存款等投资	15,000.00
支付的发行费用相关进项税额	265.71
募集资金期末银行余额	7,846.35

2022年半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1)上述募集资金到账前，截至2021年1月26日止，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已投入4,860.75万元，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4,860.75万元；(2)本期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扣除补充流动资产项目)6,630.13万元，以前期间累计募集资金投入金额12,800.98万元；(3)以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1,500.00万元；(4)本期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488.86万元，以前期间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729.11万元；扣除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后，募集资金余额为23,112.06万元，购买理财产品共15,000.00万元，用募投账户支付发行费相关进项税金额265.71万元，募集资金专户2022年6月30日余额合计为7,846.35万元。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及有关规定的要求，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2021年1月26日，本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东莞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松山湖支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松山湖支行”)和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城证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在中信银行东莞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

8110901011901236196)、在招商银行松山湖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769909056710999)。三方监管协议与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2021年11月8日,本公司与中信银行东莞分行、长城证券、全资子公司优利德科技(河源)有限公司签署《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在中信银行东莞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8110901013101337551),四方监管协议与证券交易所四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四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余额
招商银行松山湖支行	769909056710999	4,832.00
中信银行东莞分行	8110901011901236196	280.57
中信银行东莞分行	8110901013101337551	2,733.78
合计		7,846.35

(注: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公司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将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进行现金管理未到账的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银行名称	产品名称	起始日	到期日	金额(万元)
中信银行东莞分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10261 期	2022/6/21	2022/9/20	15,000.00
合计				15,000.00

### 三、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本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25,791.86万元,使用项目分别为“仪器仪表产业园建设项目(第一期)”、“高端仪器仪表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和“全球营销服务网络升级建设项目”,具体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有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48,607,542.91 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有资金，使用募集资金 4,275,279.66 元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有资金，共计 52,882,822.57 元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有资金。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就本次募集资金置换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容诚专字[2021]518Z0202 号”《关于优利德科技(中国)股份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

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有资金的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 6 个月，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 （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止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的收益，在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25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包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 6000 万元（含本数）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

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等),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就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2022年1月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额度最高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包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和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等),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自上一次授权期限到期日(2022年2月25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就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为150,000,000.00元。具体情况如下:

银行名称	产品名称	起始日	到期日	金额(万元)
中信银行东莞分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10261 期	2022/6/21	2022/9/20	15,000.00
合计				15,000.00

#### (五)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2021年3月22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1年4月8日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1,500万元的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承诺在补充流动资金后的12个月内不进行高风险投资以及为他人提供财务资助。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就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2022年4月2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人民币1,500万元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就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公司不存在将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情况、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特此公告。

优利德科技（中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26日

附表：

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7,685.95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630.1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5,791.8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1)-(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仪器仪表产业园建设项目（第一期）		29,717.00	29,717.00	29,717.00	5,372.29	21,202.30	8,514.70	71.35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高端仪器仪表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5,177.00	5,177.00	5,177.00	841.27	2,384.58	2,792.42	46.06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全球营销服务网络升级建设项目		7,601.00	7,601.00	7,601.00	416.57	704.98	6,896.02	9.27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5,190.95	5,190.95	5,190.95	0	1,500.00	3,690.95	28.90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47,685.95	47,685.95	47,685.95	6,630.13	25,791.86	21,894.09	54.09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2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有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48,607,542.91 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有资金，使用募集资金 4,275,279.66 元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有资金，共计 52,882,822.57 元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有资金。</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p>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25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包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 6000 万元（含本数）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p> <p>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7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额度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2.5 亿元（包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和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p> <p>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为 150,000,000.00 元。</p>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p>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2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8 日召开了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 1,50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p> <p>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人民币 1,500 万元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p>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